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are Eart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9)

- (i) 非執行董事辭任
- (ii)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iii)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 及
- (iv) 繼續暫停買賣

###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廖旭銘先生(「廖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起生效。廖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廖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及感激。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起，張成才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ii)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iii)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v)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 張先生之履歷詳情

張成才先生，73歲。張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畢業於西北建築工程學院(現稱長安大學)，主修工程建設。彼其後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參加由清華大學及北京大學聯合舉辦的高級管理人員管理課程。

張先生於建築及工程界擁有逾四十載經驗。彼於一九六九年八月在中國建築第六工程局(「中建六局」)開始其職業生涯。自一九九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彼擔任中建六局土木公司總經理，負責整體業務營運及管理、戰略規劃、重大項目決策及建立內部控制體系。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彼兼任中建六局副局長，負責監督海外工程項目、重大投資項目、合規及風險控制，以及營運質量及企業管治。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彼擔任中建六局巡視員，直至退休為止。

值得注意的是，自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五年九月，張先生曾擔任香港國際機場深層地基建設項目的總指揮，展現其於大型跨境基礎設施項目方面的豐富經驗。此外，自一九九五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彼曾擔任中韓合資大宇重工(天津)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張先生已就委任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起計為期兩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以及離職。誠如張先生之委任函所規定，彼有權每月收取由本公司支付之董事袍金15,000港元。該董事袍金乃參考張先生於本公司之職務及權責以及市場現行狀況及慣例而釐定。張先生之董事袍金須不時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評核，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目前並無且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之任何權益。

張先生已確認(i)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因素而言彼為獨立人士；(ii)彼在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委任張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繼上述董事會變動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下列規定：

- (1) 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董事會須至少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 (3) 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又至少要有 一名是如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此而言，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為上述空缺職位物色合適人選，務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填補空缺，從而確保本公司遵守上述上市規則。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刊發進一步公告。

##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下午一時四十五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符合所有復牌指引、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及完全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韓永峰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上述變動後，董事會成員包括韓永峰先生及陳力女士為執行董事，及吳文昌先生及張成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